



孤独成双

◆上

李进祥 /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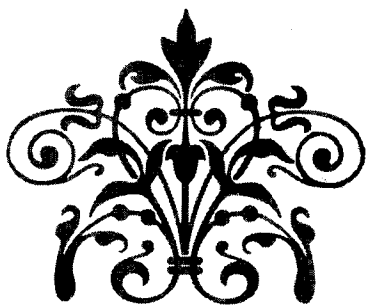
宁夏人民出版社

 新绿丛书

李进祥 / 著

孤独成双

◆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孤独成双/李进祥著, —银川: 宁夏人民出版社, 2010. 5

(新绿丛书/马汉文主编)

ISBN 978—7—227—02677—8

I. 孤… II. 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2205 号

孤独成双 (上)

李进祥 著

责任编辑 李秀琴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地 址 银川市北京东路 139 号出版大厦

网 址 www.nxcpb.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 710mm×960mm 1/16

印 张 24

字 数 264 千

版 次 2010 年 5 月第 2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7—02677—8

定 价 47.80 元 (上、下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孤独的思想者

——《孤独成双》序

马中雪



新
绿
丛
书

进祥打电话来，嘱我为其新书作序，颇有些令我吃惊，我说区内那么多名家大腕你不去找，干吗找上我？我何德何能，敢当此任？他说就你了，你当之无愧。这让我很是感动了一番——进祥真是个念旧的人。

说念旧，其实有些夸张了，充其量我们认识才一年多，但彼此感觉就像是已熟悉了一辈子似的。一年前，我爱人王慧主编吴忠市文联的《文苑》季刊时，曾选载了进祥的中篇小说《孤独成双》。我看过后，最深的印象是：值得一读。2001年年底，我在《吴忠日报》推出了《孤独成双》的连载，在读者当中引起了不小的反响。当时到报社来找报纸的人几乎可以说是络绎不绝，打到编辑部要求买书的电话也着实令我应接不暇了一阵子。更为重要的是，李进祥的“冰山一角”在同心县浮出水面，同心县当地读者压根就没想到，





小小的半个城竟也是卧虎藏龙之地，竟还有李进祥这样的“高人”。进祥由此声名鹊起。

直到那时我和进祥还未谋面。小说连载了大概一个月之后，他辗转找到我，我们在电话里互通了声音，彼此挺投缘；再后来我去了趟同心，两个人更有了一见如故之感。

进祥这个人，给我的感觉是很稳重，不事张扬。说句笑话，就像他那张黝黑的脸，黑得有些沉——“沉着”的“沉”。有沉着当然就够冷静，这也造就了他那种十年磨一剑的定力，就像《孤独成双》，经过长期的创作素材积累，而后他的才情在短期内尽情喷涌，终成大气——我这里所说的“大气”，是指他小说中所铺陈的那种恢弘的局面、大跨度的历史背景以及干净而凝炼的语言等等。所有这些，无不是进祥沉着应对生活的结局。

在同心，有一支非常团结的写作队伍，这一点，曾令我有过很深的感慨。而进祥，正是这支队伍的砥柱，由他带动了一批人，为繁荣同心的文学创作倾力笔耕，从这方面来讲，进祥应该是很能产生一种“集体荣誉感”的。也就是说，他是这群策群力中的一分子，而并非孤军奋战。

但是，进祥真正的内心深处是很孤独的，这在《孤独成双》的主人公穆萨身上，体现得尤为深刻。我个人对“孤独成双”这个词组的理解，它应该包括两层含义。其一，作者把对本民族的那份挚爱，以及对回回民族苦难深重的历史的追溯统统融进了小说主人公穆萨身上，穆萨心怀那个神圣的





“口唤”，长久地隐居，他心中的那种巨大的孤独，其实也折射了作者（创作过程中）内心的孤独，只缘于他太爱他的民族。其二，穆萨所雕刻的那些石像，正是他内心孤独的外在体现，它具体化了，它是穆萨内心孤独的“影子”，它和穆萨成双成对，形影相照。这不正切中了小说题目中那个“双”字吗？从辩证的角度来看，“独”与“双”是矛盾和对立的统一体。

这样说来，我对进祥的评价还是中肯的，没有什么过誉之辞。那么，我更有理由坚持我对“孤独成双”的理解了。至少，在同心这样一个经济文化还相对比较落后的地区，有李进祥这样一个年轻人，用小说这种文学的形式，以壮美的笔调、清新的语言，把本民族的那段历史交代给大家，这也相当难能可贵了。由此可见，进祥真的是一个非常有思想的人，这从我与他多次的交谈中也能体会得到，及至后来，他将《孤独成双》由八万字的中篇拓展到二十几万字的长篇这一大手笔中，也可见一斑。

以上便是我对李进祥和他的《孤独成双》的一些浅薄之见，就这样吧！

此为序。

2003年4月



新
绿
丛
书



新绿丛书编委会名单

名誉主编：李东东 张贤亮

顾问：朱昌平 高伟

主编：马汉文

副主编：郭光华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汉文 布鲁南 李秀琴

陈有满 杨森林 郭光华

胡建国 彭生选



第一部 穆萨



新
绿
丛
书

在经历了大小百余次战斗和数十次暗杀后，五十五岁的穆萨带着满身的伤痕和满心的疲惫，落脚在红沙湾。那是清光绪二十二年。

他没有回到陕西渭南老家去，那里已经没有啥亲人了。更重要的是义军首领兼教主马老太爷派他来时，传下一道口唤^①：“战死了，是舍牺子^②；不成功，就不要回来！”

到平远县一带后，他策动并参加了数十次的起义，但都以失败告终；刀剑多次在他身上划出口子，戳出窟窿，但死神每次都和他擦肩而过，他没有能成为舍牺子。也没法回去

① 口唤：回族穆斯林经堂语。口唤有五个含义：（1）准许。（2）命令。（3）人去世。（4）回族苏菲派各门宦向筛赫请求许可，叫“要口唤”。（5）向快要去世的人的亲属要求原谅。

② 舍牺子：阿语音译，意为“殉教者”、“烈士”，伊斯兰教把因捍卫主道而献出自己生命的人，称为舍希德或舍牺子。





复命。尽管那句口唤已经过去了近四十年，而传他口唤的马老太爷也早在三十多年前就被清军诱杀了，他领导的义军也早已土崩瓦解了。穆萨甚至不知道该给谁去复命，但他心中却始终遵守着那句口唤。那已经渗进了他的血液，他的灵魂，他永远无法给自己复命。

在修整了一孔废弃的窑洞后，穆萨就在红沙湾安了身。窑洞在半山腰的一个山旮旯里隐着，离山脚下的红沙湾村还有一段距离。窑洞前有一块台地，站在台地上就能看清红沙湾村的全貌，能看到村子里的鸡飞狗跳。穆萨却几乎不与红沙湾人打交道。

红沙湾人对穆萨也几乎一无所知，只知道他曾是个走村串户给人凿碾子锻磨的石匠，红沙湾他也来过。红沙湾有许多人家里磨面的石磨和碾黄米的石碾都是他凿的。他的石活灵巧又耐用，但石磨石碾上总刻有一个“左”字。没有人知道它代表的意思，都认为他也许是姓左。他干活下气力，力量又大，容易出活，但寡言，很少跟人说话，脸上的表情也像是石刻的，左脸上有一道泛红的长疤，没有人知道那是怎么来的。红沙湾人就认为他怪拉拉的。

安身到红沙湾后，他还是以石匠活计为生。红沙湾人常看到他从山后背来大的石块，叮叮当当地凿出些声响来。就有远近十里八乡的人来拉走石磨、石碾、石碾。那些石货都是用蓝乌乌的青石凿成的。红沙湾人没见过那样好的青石，谁也不知道那些青石块穆萨是从哪里背来的。看见他巨大的





身架背一块巨大的青石，都惊得吐舌头，没人敢问。好在最初的日子里，这个怪人并没有给红沙湾人带来多少麻烦，红沙湾人就容忍了他。

红沙湾人习惯了平静安宁的日子。尽管收成不好，还有赋税和欺压，但他们照样生存着、繁衍着、生息着。平静中也许潜藏着巨大的波澜，但谁都不想有过多的麻烦。村里有四五十户，几姓人，但都是回民，也还相安。这样的日子过了多少代，没人知道。也许祖先选择落脚在这里，就是求一份平静和安宁。但愿穆萨看中这里的也是那份平静与安宁。



红沙湾三面都是山。山是黄土高原上随处可见的那种孤寂昏黄的山。

东边那座山是褐红色的。山下面有些地方是石质的，有些地方是土质的，上面却覆盖着一层褐红色的胶泥土。每当太阳偏西，山坡好像燃烧起来了。山顶上又有两个小山包，方圆也有几百步大，远望去像少女挺起的双乳，红沙湾人就叫这山为双疙瘩梁。山梁向北磕磕绊绊地延伸开去，尽头在哪儿，红沙湾人没一个知道。山梁东边仍然是山，多是昏黄的那种，也几乎一个模样，多如牛肚里的褶皱。红沙湾人只知道双疙瘩梁那边是沙子岭，过了沙子岭是腰儿岭，再过去是红鼻梁、大黑岭……再远就叫不出名目了。东山里也住有人家，也大都是回民。红沙湾人的亲戚就在那些沟岔岔山拐拐里。红沙湾人骑上毛驴串亲戚，走两天的路，亲戚家的东边还是山。





红沙湾人看到夏天太阳从那两个山疙瘩之间探出头来，冬天在稍南面的山嘴上歪出来，就以为太阳的家就在双疙瘩梁背后。老奶奶的古经中就讲到一个小孩跑到山顶上，离太阳太近被烤化了。小孙子们听了就怯怯的，不敢轻易上山。及至长大些，赶着牛羊到山上去放；再大些到里山去犁地收麦，看到太阳从另一座山头上升起，想起老奶奶的古经，就一笑。再后来，黑叫驴从远山中驮来个媳妇，小伙子送新媳妇回门子，浪娘家，往东走上一两天，太阳又从丈人家的东山头升起；姑娘家让叫驴驮到远山中的婆婆家去，婆家的东山后面也探出太阳的老脸。红沙湾人就觉得恹惶。

西边那座山离双疙瘩梁有十里多地，山头上有座神庙，红沙湾人就称之为庙山。太阳就常在土庙的南边或北面落下去。庙山的那一边住的是汉民。回民不经营马公子的营生，红沙湾人只有给驴马配种之类的事，才到那边去一趟。庙山的西面是西华山，山上有草有树，有泉水有生灵，是少有的好地方。

南边的那座山像是从地下猛长出来的，又像是从哪里飞来的，生挡住了一条路。只有北面无山，一线亮光一直通到模糊。

环山之间的十里平地被称做“川”。“川”中有条小河，叫清水河，是由山里面各沟沟里的泉水汇聚而成的。河水流量很小，一年中大部分时间是清澈的。到夏天，河里就有光溜溜的娃娃们，嬉闹声掩住了河水的叮咚哗啦。大男人们偶





尔到河里冲洗犁地收麦喷上身的泥垢。找个没人的河湾，脱了衣服用石块压好了，手遮着羞处，进河里躺倒了冲洗。河水太清太浅，浑身纤毫毕现，使劲往下缩身子，背便被卵石硌得生疼。

姑娘媳妇是不到河里洗浴的。洗头发洗大净^①、洗衣服洗菜都是到河里挑了水到家里洗。在红沙湾，挑水是女人们的活计。要是男人挑水，会被认为没出息。所以河边的小道上，就常有大姑娘小媳妇颤悠悠地挑着水，走出一路的风韵。

河水苦涩，只能洗涮、饮牲口。逢上大旱年景，人也吃喝。浇地却不行，河水太咸，河岸边连草都不长，别说长粮食了。河沟低下去老多，想浇地也没法。

夏秋常发大水，满河的泥浆汹涌咆哮，左冲右突，把十里之“川”冲得七零八落。

据说清水河最终流进了黄河中。这便又使红沙湾人有了一种向往，或者说是一种迷惘。

红沙湾人的日子正如这清水河一样是苦涩的、清浅的、平静的。正如小河也会发洪水一样，也有过风起云涌的经历。据传在鞑子统治时期，这一带的每个村庄都有个鞑子管着。村里人都称他为“鞑”（这一带人以后管父亲叫“大”，



^① 大净：伊斯兰教净礼之一。是阿语意译，特指回族穆斯林按宗教礼仪和程序沐浴全身。一般隆重的宗教活动或出远门，参加婚礼、葬礼之前，都要大净。小净：伊斯兰教净礼之一。俗称“阿布达子”，小净既是宗教活动的修持，也是讲卫生的过程。一般在诵经、礼拜、参加宗教活动之前都要洗小净。





是否从那时流传下来的，不得而知)。“鞑”在村里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威。村里不管谁娶媳妇，初夜权都得归“鞑”。村里人家的生产生活用具，铁镐、锄头、镰刀、菜刀等凡是能杀人的东西，每天晚上都得交到“鞑”那儿，第二天早上再领回来。传说是无法考证的，但至少说明，红沙湾人的祖先在西夏时就生活在这里了。

红沙湾也出过些人物，大清初就出过好几个“红顶子”。可据说康熙皇帝巡游到这里，被冲天的瑞气惊得跌下马来。随行的喇嘛两眼一眯，也大吃一惊，看到这里地脉太旺，要出王侯将相，出三斗六升菜籽那么多的官，就奏给康熙皇帝。康熙就命喇嘛施法封压。喇嘛抓起两把土，念动咒语，往山上一扔，就长成了那两个山疙瘩，生生地压住了地脉。康熙还不放心，又封了一句：“山大口小，风多雨少。”皇帝金口玉牙，人得听他的，自然有时也得听他的话。这以后，红沙湾一带果真没有出过像样的官。民间还传下一句顺口溜：“老回回做不了官，秋天的羊毛抻不成毡。”天气也是十年九旱，沙土飞扬，连年歉收，有些年景甚至颗粒无收。

还有传得更邪乎的，说是清水河本不流水，源头的三个泉眼，一个流米，一个流面，一个流油。自从被康熙命人施法封压后，泉眼里粮断油绝，只能流水了，而且还是苦涩的不能饮用、也不能浇田的水。

红沙湾人向往没有那两个山疙瘩时的日子，但平常的生活还得过。也有人打过那两个山疙瘩的主意，但终究没





敢动。

穆萨最终选择结束几十年的漂泊生涯，定居到红沙湾有许多原因。这许多的原因都是穆萨给自己找的。但这些原因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却是穆萨不愿意承认的，那是因为一个叫易卜拉欣的人。

易卜拉欣是跟穆萨一同从渭南来到平远县的。他是个临阵脱逃者。

从陕西渭南到平远县策反的一共有六个人，穆萨、伊哈雅、尤舍儿、伊斯玛尔奈、雷色，还有易卜拉欣。穆萨清楚地记得他们的名字，还有他们的音容笑貌。

伊哈雅长了一张娃娃脸。实际上他确实是个娃娃，和穆萨一同来的时候，他只有十八岁。他的嘴角上永远都挂着笑，仿佛这个世界上全是赏心乐事，仿佛他心中有笑不完的快乐。对着一棵树的时候，他是那副笑模样；对着一条狗的时候，他是那副笑模样；甚至在战场上对着敌人的时候，他还是那副笑模样。

他常孩子气地问穆萨，你说天咋掉不下来？男人和女人到一起咋就能生出孩子？女人走路咋就比男人好看？穆萨也不能回答，就说都是真主造化的。伊哈雅的大眼睛里就满是疑惑。他有时候也问严肃的问题：“人为啥要杀人呢？”穆萨就连忙制止他：“不要胡想，不要胡说。”伊哈雅就不敢问了，但从神情看，他心里还是在想着这个问题。过一会儿，一抹笑又挂上他的嘴角，也许他想通了，也许他觉得连想这





个问题也很可笑。

他对穆萨很依赖，很依恋。虽然穆萨比他大不了多少，他总把穆萨当大哥哥待。穆萨也把他当小弟弟看，生活上照顾，上战场也总是带在身边保护着。

然而穆萨最终没能保护住他。在攻打灵州城的时候，一颗炮弹落下来，伊哈雅扑过来按倒穆萨。尘埃落定的时候，穆萨推他起，他却不动了。他的后背被弹片击中了，炸得血肉模糊。他的表情却没有痛苦，嘴角上仍然挂着一抹笑意。

对伊哈雅的死，穆萨又心痛又愧疚。这种感情折磨了他许多年。三十多年后，穆萨来到红沙湾时，觉得当时死的人是自己就好了。伊哈雅死了，为教门而死，他成了舍牺子，他的灵魂将升入天堂，而自己活着，却不知道该怎么活着。活着就难，不知该怎么活更让穆萨作难。

穆萨有时候想，自己即使像雷色那样惨烈地死了，也比现在这样强。

雷色是他们六个人中年龄最大的，同治元年来的时候就有三十二三岁了。这之前，他是个骗匠。一根木棍上挑一条红布条，走村串户地阉牛羊阉驴马也阉狗。那根红布条就是他的招牌，他不用吆喝，别人自然知道他是干啥的，有牛羊驴马需要阉的自然就会把他请了去。他举着的那根红布条沾满被阉牲畜的血液，虽然已干结了，但仍发出浓烈的腥味。那些雄性的牲畜们在风中嗅到那股气味，就警惕地打起了响鼻。雷色一人村，待阉的牲畜就开始浑身战栗。雷色阉牲口





的时候，不绑牲口的腿，也不拉缰绳，而是围着牲口走一圈，围观的人还没看到他怎么下手，就听“噗噗”的两声响，两颗圆圆的血红的肉蛋就跳跃在尘土中。牲畜也是这时候才感觉到，浑身抽搐得厉害，光滑的皮毛上漾起一层一层的水纹。随着水纹的舒展，它们也就解脱了，异性投射在它们眼中闪亮的光芒也随之黯淡。雷色这时专心致志地用红布条擦他的阉刀。那是一把月牙形的小巧精致的刀，刀身和刀锋一样的锃亮。也许是因为斩断了过多的生命的欲望而变得有了灵气，有了魔力。任何男人看到那把小刀的时候都心惊胆寒。连穆萨看到的时候也都浑身发紧。

雷色由一个骗匠成长为一个起义战士，他的行为方式却没有发生多少变化。他手里又多了一把大刀，但他是把大刀当做月牙小刀来使用的，并且手法也同样的纯熟。在战场上，他不砍敌人的脖子，也不刺敌人的心脏，一把刀也直奔裆部，敌手身下那堆多余的肉连同碎布片就一起跌落。敌手先感到身下一凉，疼痛才随之而来，就惨叫起来。雷色也不再补上一刀，杀了那人，眼看着他狂奔而去。他不杀人，几年的战争中，他几乎没杀死过人，但却阉了许多的人。他似乎是把那些人都当做了牲畜，而没当成敌人。他解决俘虏和叛徒的方法也一样。不过这时候，他能用上那把小巧的月牙刀了。用那把小刀阉人的时候，他的动作从容得多，手法也干净得多。

雷色没有杀过人，却比最勇猛最凶残的杀手更让敌人忌





惮。清兵营中的人几乎都知道他，提到他的名号，都下身发凉，头皮发麻。传得多了也就邪乎了。传说他阉人根本不是用刀割，刀锋指向谁，谁的宝贝就会自动跌落。传得多了，不仅敌人害怕，连自己人都怕。

雷色身材矮小，脸庞微黑，没有凛人的气势。但他的表情却让人不敢接近。他的脸上你看不到笑，看不到哭，看不到亲热，看不到仇恨。他的那张面皮似乎是用石头雕出来的。他几乎不与人说话，也不做任何闲杂的事，有时间就磨他的刀，一把大刀、一把小刀。两把刀到他的手中忽然就有了生动的灵光，仿佛他就是那刀的灵魂，或者那刀就是他的灵魂。

雷色最终却是死在自己的刀下。

王大贵投降左宗棠招安受抚的时候，他正在王大贵的营中。王大贵曾亲眼看到雷色阉叛徒的情形。知道他不会随着投降，留他不得，便派亲信趁雷色熟睡的时候在床上绑了他，把他交给了清兵。一起交去的还有雷色的两把刀，一把大刀，一把小月牙刀。

清兵自然不会留下他了，当天就行了刑。

雷色被绑在一根木柱上，木柱栽在专门搭起的高台上。高台周围站满了人，有清兵也有刚受了降的义军，都兴味盎然地等待着行刑。据说要先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先阉了他，再处死他。看的人兴趣大增。阉牲口都好看，阉人更好看，阉专门阉牲口的人十分好看。

